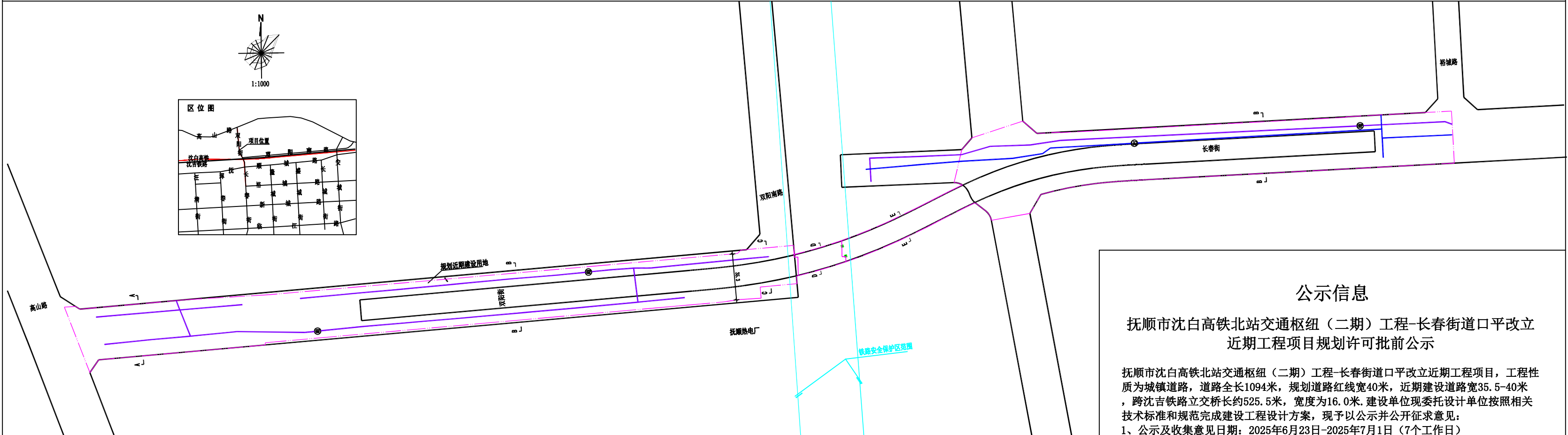


抚顺市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批前公示板



公示信息

抚顺市沈白高铁北站交通枢纽（二期）工程-长春街道口平改立近期工程项目规划许可批前公示

抚顺市沈白高铁北站交通枢纽（二期）工程-长春街道口平改立近期工程项目，工程性质为城镇道路，道路全长1094米，规划道路红线宽40米，近期建设道路宽35.5-40米，跨沈吉铁路立交桥长约525.5米，宽度为16.0米。建设单位现委托设计单位按照相关技术标准和规范完成建设工程设计方案，现予以公示并公开征求意见：

- 1、公示及收集意见日期：2025年6月23日-2025年7月1日（7个工作日）
2、利害关系人可在公示有效期内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或提出意见：

咨询电话：
审批部门：抚顺市自然资源局 电话：024-57555902、024-52867885

建设单位：抚顺市城建投资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辽宁城建设计院有限公司、沈阳铁道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铁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

公示地点：抚顺市自然资源局网、建设项目现场、抚顺市政务服务中心

反馈意见方式：

- 1、发送电子邮件：fs575000596@163.com
2、寄邮件书面意见地址：抚顺市临江路东段振兴大厦A座902室抚顺市自然资源局市政交通规划科，邮编：113006
3、反馈意见请注明联系人真实姓名、电话、地址等信息，如信息不完整或不真实导致无法核对相关情况的，视为无效意见
4、本方案涉及的利害关系人依享有听证权

抚顺市自然资源局
2025年6月23日

规划说明：

1、本图为抚顺市沈白高铁北站交通枢纽（二期）工程——长春街道口平改立近期工程规划平面图。项目地点位于抚顺市顺城区沈吉铁路两侧，南起裕城路，向北跨过抚顺城路、沈吉铁路、沈白高铁、双阳南路，终止高山路。

2、规划总用地面积为41209.5平方米，近期建设用地面积为39305.94平方米，其中38706.97平方米为城市道路用地，598.97平方米为铁路用地。规划道路为城市主干路。

3、车行交通。

（1）规划道路全长为1094米，规划道路红线宽40米，近期建设道路宽35.5-40米，机动车双向8车道宽29.75-32.5米，两侧人非混行车道各宽1.0-3.75米；跨沈吉铁路立交桥长约525.5米，宽度为16.0米，机动车双向4车道。

（2）道路竖向结合现状地形、抚顺城路、沈吉铁路净空要求进行规划设计，上跨桥及引桥最大纵坡为3.68%，最小纵坡为0.36%；地面道路最大纵坡为2.54%，最小纵坡为0.36%。

（3）抚顺城路、双阳南路净空不小于4.5米，沈吉铁路净空不小于7.5米，双阳街西侧中电投抚顺热电厂出入口处净空不小于4.5米。

4、配套管网。

（1）污水：将裕城路至沈白高铁段进行迁改。规划管长494米，管径DN600-800。

（2）雨水：共分2部分，分别将双阳南路至高山路段和裕城路至沈白高铁段进行迁改。规划管长1442米，管径DN600-1500。

5、规划设计符合《城市综合交通体系规划标准》（GB/T 51328-2018）、《城市桥梁设计规范》（CJJ 11-2011）、《城市道路交通工程项目规范》（GB 55011-2021）、《城市道路工程设计规范》（2016年版CJJ 37-2012）、《城市道路交叉口设计规程》（CJJ 152-2010）、《铁路技术管理规程》（普通铁路部分 中国铁路总公司 2014）、《公路与市政下穿高速铁路技术规程》（TB 10182-2017）、《公路铁路交叉路段技术要求》（JT/T 1311-2020）、《城市工程管线综合规划规范》（GB50289-2016）等相关法律法规、现行有效设计规范和标准。

